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19-038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18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营业总收入	16,837,661,603.30	16,732,793,028.80	19,414,957,765.20	-13.81%
营业利润	176,946,161.10	-183,442,753.21	426,361,050.21	-143.03%
利润总额	167,880,813.85	-190,512,855.50	405,141,046.32	-14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87,510.75	-283,160,245.74	305,537,416.58	-192.6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	-0.32	0.48	-1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3.22%	5.25%	-8.4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与本报告期初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总资产	26,339,400,209.24	25,574,723,180.59	31,829,475,996.48	-1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46,919,507.53	8,616,421,981.76	8,987,701,479.27	-4.13%
股本	871,787,068.00	871,787,068.00	873,959,068.00	-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6	9.88	10.28	-3.89%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修正造成 2018 年度亏损主要因素为：公司 2018 年投资持有深

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8.29%股权，投资时其估值为 102.5 亿元。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8 日出具的沪众评报字（2019）第 0155 号评估报告：经采用收益法评估，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估值为 71.864576 亿元。由于上述评估报告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出具，本次业绩修正由于投资估值经评估后下调，公司根据会计事务所要求，遵从谨慎性原则重新评估计提资产减值 2.55 亿元，从而造成公司 2018 年业绩出现非经营性亏损。

同时，由于受光伏行业新政及贫困县光伏扶贫项目不允许贷款等政策变化的影响，导致公司商业电站及扶贫项目的应收款回收不能按期履行，致使公司计提坏帐准备金大幅增加造成当年财报亏损。

2019 年，公司将继续立足于主营业务，重点发力军工电子、配套华为等 5G 用电缆、重点拓展光伏海外业务，积极推动企业的业务延伸和产业升级，保持主营业务持续增长。

三、其他说明

1、目前，会计师事务所正在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本次业绩快报修正公告数据是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初步审计结果，尚未最终审计确认，以公司披露的 2018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快报的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对此次业绩修正的原因进行认真分析，在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业绩快报准确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4日